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昊生物”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8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永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有效。经董事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发表了审核意见。

以上内容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

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名誉董事长辞职的议案》

朱卫平先生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名誉董事长职务，辞职后朱卫平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目前公司设立董事长、副董事长已满足公司实际发展需求，不再设置名誉董事长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于朱卫平先生担任公司名誉董事长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9 日